

107 學年度大學部一年級新生住宿說明

一、住宿申請：

(一) 申請資格：107 學年度欲申請學校宿舍床位之本校大學部一年級新生 (不含轉學生)。未上網提出申請者，一律視同不住宿，事後不得提出異議及要求補救措施。

(二) 申請日期：107 年 8 月 8 日上午 10 時起至 107 年 8 月 12 日下午 24 時止。

(三) 申請程序：元智首頁 (www.yzu.edu.tw) → 個人 portal → 住宿申請 → 申請住宿 → 填送資料

(四) 床位分配原則：

1. 由宿服組依床位現況次第分配，優先順序依下列原則施行：

第一順位：行動不便及特殊疾病之學生、隻身在台 (含境外及離島) 學生、家境清寒學生 (不接受鄰里長開立之證明)，須檢附相關證明。

第二順位：設籍於桃園市以外縣市者。

第三順位：桃園市內交通不便或偏遠地區者。

第四順位：鄰近本校者。

2. 新生大部份住在男 1 舍及女 1 舍 (每學期住宿費 9,200 元)，少部份將安排在男 2 舍及女 2 舍 (每學期住宿費 11,000 元)，填寫住宿申請時，會詢問學生意願，並以有意願之學生為優先，但因有意願之學生人數不定，最後仍以宿服組公告的結果為準，學生不得異議。所繳住宿費皆不含寒暑假之住宿，申請寒暑假需另行付費。

3. 一個寢室有 4 個床位，以相同學系學生排在同一寢室為原則。

4. 配合「新生入學輔導」及「新生英語營」(活動期間得住學校宿舍) 進住時間將提早，並需另繳交 500 元住宿費，繳費單請逕上元智首頁 → portal → 應用系統 → 教學務 → 免到校註冊 → 新生英語營隊住宿費 載出。詳細資訊請見本校學務處宿舍服務組網站 → 「新生區」 → 「大一新生」查詢。

5. 有申請到 107 學年度宿舍床位之新生，英語營期間住宿的床位就是其開學後的床位，不用再行搬遷。

6. 開學後未申請到宿舍之新生，需於英語營結束當天(9/7)搬離宿舍。

(五) 床位候補：未申請到床位之新生，如後來因故有床位釋出，宿服組將開放新生登記候補，並依前項床位分配第 1 點原則次第補宿。

(六) 床位查詢：107 學年度之床位及英語營期間之床位，可自 8 月 21 日起上網至學生「個人 portal」 → 「住宿申請」查詢床號，有問題者請速向宿服組洽詢 (03-4638800 分機 2867)。

(七) 校外租屋資訊：可參考本校元宿網 <http://140.138.38.57:88/>，或到軍訓室洽詢。

二、進住日期：

(一) 參加新生英語營者：107 年 9 月 1 日 (星期六) 上午 9：00 起憑繳費證明辦理入住 (需另繳交 500 元住宿費)。

(二) 未參加新生英語營者：107 年 9 月 8 日 (星期六) 上午 9：00 起辦理入住。

三、住宿費及保證金繳交：住宿費及保證金併本校註冊費繳交，所繳保證金 (2,000 元) 於下學期註冊時扣抵住宿費。

附註：元智大學學生宿舍管理規則第八條規定：「學生申請住宿，以一學年為原則，已申請到床位之學生皆須繳交保證金 2,000 元，保證金統一於下學期扣抵住宿費，未入住或住宿期限未滿自願退宿及勒令退宿者，一律不退還保證金及住宿費，但因特殊原因如畢業、休學、退學、轉學、實習、出國交換及不可抗力之原因經核可者，不在此限。(經核可者，研究生依住宿月份退費，大學部比照教育部所頒退費標準辦理)。 」